

JIN YE WU REN RU MIAN

今夜无人入眠

我有点羞愧，为自己想到刀啊棍啊什么的，接过那瓶矿泉水时，我真想说声谢谢。我当然没说。我很清楚，谁先开口谁就下风。但我的确很意外也很感动。如果换个场合相见，我想我跟他一定会成为朋友，甚至兄弟，就像我跟你们一样。因为我们有一样的口味，比如小瓶装的农夫山泉。你们知道的，如果我的后车厢里有水，那么一定是农夫山泉，因为我喜欢他们那句「有点甜」的广告词，而且还是小瓶装的。

斯继东 著



谈到口味，你们一定会说，也不仅仅是矿泉水啊，还有赵四呢。他喜欢赵四，这跟离没离婚没有关系；我也喜欢赵四，这跟上没上床也没关系。对，我当时就是这么想的。但这一点我没跟我老婆说。

JIN YE WU REN RU MIAN

斯继东 著

今夜无人入眠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今夜无人入眠 / 斯继东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
2013.12

ISBN 978-7-5339-3891-8

I. ①今… II. ①斯…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002274号

责任编辑 邓东山 闵 韡

责任校对 杨爱英

装帧设计  田禾工作室

TIANHE★STUDIO

今夜无人入眠

斯继东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浙江省新华书店集团有限公司

印刷 杭州金盾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毫米×1000毫米 1/16

字数 241千字

印张 18.25

插页 1

版次 2013年12月第1版 2013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339-3891-8

定价 38.0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承印单位调换)

沉静如斯，狂野如斯（代序）

——斯继东印象

张 楚

一辈子，能有几个朋友陪着你从文学青年变成文学中年，进而变成文学老年？于我而言，那个叫斯继东的家伙，该是这样的一个哥们。

我们是2001年在“新小说论坛”认识的。记得当时他在上面贴了很多小说。那时我刚接触网络，犹如井底之蛙见到另外一片天空，总有种按捺不住的激情和冲动。我把他的小说打包下载，仔细研读一天，然后给这个叫斯继东的陌生人写了一篇长长的读后感。我们就这样认识了，偶尔通电话聊聊我们梦想中的文学，渐渐发现，我们竟有如此之多的相同之处：比如年龄相仿，都出生于20世纪70年代早期，这决定了我们所处的环境和所受的教育让我们对这个世界的认知保持了惊人的一致；比如我们都在办公室写材料，只不过他比我用心，先给局长写，又去给市长写；比如我们都是2002年左右当的父亲，只不过他是女儿，我是儿子；还比如，我们都受过先锋小说的影响，写作初期的作品都带有强烈的文本意识……一晃十多年过去，我们各自忙着自己的营生，偶尔从文学杂志上读到彼此的作品，然后电话里匆匆交流一番。在我印象中，这个姓斯的人，性格与他的姓氏一样，安静、沉稳、得体，与众多公务员不同之处在于他暗

地里写小说,而且写得相当“牛逼”。

没想到 2011 年我们会成为鲁院(鲁迅文学院)同学,而且是邻居。从开学第一天开始,我们就天天混一块儿,所谓“孟不离焦,焦不离孟”。我们都喜欢喝酒,只不过他喜欢喝白酒,我喜欢喝啤酒。我发现这个长相斯文的家伙,其实是个热烈奔放的人。像我们这种小公务员,在酒场上大都是含蓄的、市侩的、圆滑的,该怎么说话,说什么样的话自有套路。然而斯继东不这样,他骨子里那种恣肆的诗意,在白酒下肚的瞬间就让他燃烧起来,彻底变成一个纯净的、高亢的、激情膨胀的少年——这是多么令人惊悚的变化:让时光倒流,让我们白发变黑,让我们的额头变光洁,让黝黑阴森的夜晚变得晴朗明媚。所以通常有斯继东的酒桌,你不必担心冷场,不必担心那种黏稠的陌生感一点一点侵蚀我们的面孔,最后变成最无趣的相聚。记得有一次斯继东喝多了,非要把新买的一本阿多尼斯诗选《我的孤独是一座花园》送给同学李新勇。第二天醒来,发现那本书不见了,他就串着宿舍找。他一点都不记得前夜发生的事了。所以我想谁要想跟他借钱,最好先灌他一斤二锅头。

斯继东酒喝得好,歌唱得更好。我第一次听他唱歌简直是惊艳。其实,若想了解一个人,最好的途径就是把他拽进 KTV 包间。当音乐前奏响起,这人就开始灵魂出窍了。斯继东让我惊艳,不是说他嗓音如何浑厚嘹亮,而是他丰富的肢体语言。我发现,默视一个人的肢体语言,往往能体悟出这个人骨子里最本质也最本真的因子。譬如郑小驴,你该看他打乒乓球,他的动作非常奇特:他的脖子总是在回球时机械地、僵硬地一顿一扬,而且频率和角度始终保持不变,这让我相信他内心深处其实有一种本能的、原始的蛮劲和天生的反抗精神;譬如王凯,你应该看他打篮球,他这辈子唯一的一次篮球之旅,大概就是我们小组在参加淘汰赛时,他总是轻易就能抢到篮球,然而球性不熟,篮球总是颠簸着滚出他的掌心。他呢,总是在篮球颠簸的同时,脸上衍生出某种迟疑和迷茫——这让我相信他其实在情感上是个被动的人……

好吧,继续说斯继东吧。斯继东唱歌时,通常先来首伍佰的《痛哭的人》。他的声音在前半部貌似原唱,只是在副歌部分才开始歇斯底里,让人心惊肉跳,而这号叫声根本算不得什么,关键在于,他的身体开始剧烈扭动,眼睛紧闭眉头紧蹙,纤细的腰部瞬间优雅地弯成一张弧线优美的弓。然而这只是刹那——当你再次眨眼时,他的身子突然就弹开了,仿佛心头的那支箭终于以光速射了出去……他的这个动作在一首歌的时间里来回反复,让人老担心他的身体会在这样的收缩和伸展间断成两截。我记得朱文颖给他起了个绰号,叫“醉虾”,大抵是说他唱歌时犹如一只泡在绍兴老酒里的河虾吧。我就想,这个外表平静如水的男人平日里正襟危坐,审阅文件批示工作,给单位的下属一本正经地开会,然而,他柔软的内心,该有多少涟漪在暗涌呢?。

这个外表沉静内心狂野的人,在对待文学的问题上,从来不会说谎。我记得有一次鲁院召开名为“全媒体时代青年作家的创作与处境”的研讨会。会上他直言不讳地说,这么多年来,我们的文坛已经形成了一条生物学意义上的稳固的食物链。从“期刊发表”,到“选刊转载”,到“年选入选”,到“获奖,影视改编”,这已经成为一个作家成长的颠扑不破的路途。作者揣摩编辑的口味,编辑揣摩主编的口味,期刊揣摩选刊的口味,可能选刊还揣摩着评论家的口味。正是这样一条食物链,可怕地把文学创造蜕化成了商品供求关系,从而带来了艺术风格的趋同化……

事实可能确实如此,但他说得如此直白如此莽撞,会不会引起别人其他的想法?然而他并不在乎,也许在他看来,他只是针对现象发言,而不是针对个体,而且这个问题事关“文学”,而“文学”对我们这帮尚怀有文学理想的人,简直就是宗教。像斯继东这样“真”、这样敢说敢做的“圣徒”,在写作者里已然不多。这也是后来我写完作品后愿意让他挑刺的原因。记得前些日子我写完一个短篇后很是茫然,无法判断,于是发给他看。过了两日他跟我说,你这个小说写得不是很好。我快快地说,我感觉也不好。他又继续问,你想听真话吗?我说当

然。他很郑重地说,这篇小说不是不好,而是很不好,它把你所有的缺陷都暴露出来了。我建议你不要投稿,会影响你的声誉……当时我心里虽有些沮丧,但更多的是感动。是的,这样的朋友,一辈子能有几个?他不敷衍你,也不违心赞美你,他只是根据自己的艺术标准来判断作品,并坦诚地说出最真实的感受。我想,不是每个朋友都能做到这一点。

在鲁院的毕业晚会上,斯继东本来答应我(我是主持人)唱一首《北京北京》,可临上场却告诉我,他要朗读俞心樵的一首诗歌——《最后的抒情》。那是一首多么漫长、多么纯净、多么艳光四射的抒情诗啊!

我就要离开你
 就要转移到一个更安全的地方去爱你
 在那里我会健康如初
 淡泊 透明
 我会参加劳动
 对生活怀着一种感恩的心情
 如果阳光很好
 我会展露微笑
 会对自己说
 除了你
 我什么都没有

开始的时候我盼望他早早读完,因为下面还有很多节目要演,但及至后来,我慢慢地被他吸引住了。他隐藏的激情在大段大段云朵般飘逸的文字后面终于义无反顾地爆发了。我又看到他习惯性地将腰弯成一张弓,然后箭在瞬间猝

射而出,仿佛即将射穿屋顶,飞向暗黑的苍穹……后来,是的,后来,在舞台耀眼的灯光下,我忽然忆起某个春日夜晚,我曾和斯继东及其他朋友,去元大都遗址散步。那时天已完全黑下来,我们顺着河流行走在夜风里,两岸的花朵都开在暗夜,无论什么颜色都变成一种夺目的炫白。我们漫无目的地游走,说话,后来累了,干脆围坐下来,五个人背靠背歌唱。我们唱《追梦人》,我们唱《雪花天上来》,我们唱《挪威的森林》……那是怎样一个花香四溢的夜晚呢?当时我想,这辈子再也不会拥有了。斯继东的歌声还是一如既往的高亢,很快将另外一群流浪者吸引过来。那群看不清面孔的人,男人和女人,大声和着我们的歌声,仿佛我们就是千里之外来相聚的亲人和朋友……

斯继东的诗歌终于朗诵完了,他有些疲惫地从舞台上走下来,就像一个懵懂的少年终于结束了自己的第一次舞会。

我必须承认,这是我这辈子听过的最好的诗朗诵。

我还必须承认,那一刻,我差点流了泪。我不在乎别人说我是个脆弱的人。

(张楚,1974年生,河北唐山人,“70后”代表作家。曾先后获《人民文学》短篇小说奖、《中国作家》大红鹰文学奖、未来大家TOP20、林斤澜短篇小说奖、2012年度青年作家奖。)

目录 Contents

今夜无人入眠	001
我知道我犯了死罪	024
香粉弄 9 号	047
梁祝	057
猜女人	094
赞美诗	105
液瓶里的天堂	128
合欢	141
乌鸦	155
你叫什么名字	163
打白竹	179
广陵散	189
永和九年	204
楼上雅座	234
你为何心虚	242
蔷薇花开	261

今夜无人入眠

一、李白

李白发现那个未接电话,已经是第二天早上的事了。

“蹊跷!”李白对着手机嘀咕了一声。老婆正在客厅里给女儿把尿,就问:“什么?”“噢,没什么。”李白敷衍了一句。有些事还是别让女人知道的好。这是李白结婚七年总结出来的经验。“爸爸,是什么啊?”三岁的女儿跟着问了一句。“爸爸的手机上一个未接电话,你拉你的尿吧。”李白说。李白对女儿从不敷衍。号码是马拉家的。李白对数字木讷,能立马反应过来的号码没几个。让李白觉得蹊跷的不是号码,是来电时间——凌晨两点十八分。昨夜看完演出喝完酒,到底几点回的家,李白已记不确切,但不会超过凌晨一点,这个酒喝得再多也不会错。

李白的单元房不大,两室两厅一厨一卫,不到九十平方米。因为缺个书房,装修时李白就把饭厅合并到了客厅,反正家里从不开伙。可伸缩的西餐桌收紧了靠在客厅空着的那堵墙边,也碍不了什么事。为了给走廊腾地方,餐椅都被收进餐桌底下,只露着几张靠背,却成了天然的衣架子。每天回家,李白的第一件事情是脱衣服。等到衣裤在椅背上一一找到位置后,李白才会晃荡着一身赘

肉挪进卫生间如厕冲凉。然后当然是上网,直到凌晨。如果应了饭局牌局或者卡拉 OK 局回来,则是如厕冲凉后直接睡觉。但不管有局无局,进卧室之前,李白铁定会有个动作:从椅背的裤袋里掏出手机,设好闹钟,再带到卧室里。

如果不出差错,这个电话应该是已接电话,但显然昨晚进房间前李白遗漏了那个动作。这个遗漏显得不可饶恕——虽然李白还是准时醒了过来。是的,它很小,小得无足轻重。但再小也是生活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所以依然不可饶恕。

嘀咕着“蹊跷”时,李白就站在餐桌前面。他刚刚从房间出来,身上只穿了一条裤衩。一模一样的裤衩,但已不是昨天那条。除了裤衩和嘴里的酒嗝,还有这张戏票为证——它安静地躺在餐桌上,已经过期。

在去单位的路上,李白给马拉打了个电话。他没回拨那个未接电话,而是打了马拉的手机。

凭直觉,李白认为那个未接电话不是马拉打的——马拉不可能这么迟给他打电话。不是马拉,那么就是马拉老婆。马拉老婆打这个电话只有一种可能,就是马拉那个时候还没回家。在把其他人送回家的至少一个多小时里,马拉干吗去了? 马拉老婆不知道,李白也不知道。李白只知道,一个多小时能干成很多事,特别是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现在,第二天的早上八点,马拉在哪里呢? 他回家了吗? 作为一个目击证人,在没有弄清来龙去脉之前,冒昧地把电话打到他家里,主动接受一位女警官的诘问,肯定是不明智的。

能不能打通手机李白并没把握,因为马拉昨晚喝酒时就宣称他的手机没电了。

但手机通了。看来他已回家——如果当晚他没说谎的话。

“喂!”是马拉的声音。嗓门沙哑,有些迷糊。

“昨晚给我打过电话?”李白问得小心翼翼。

“没事了——再说吧。”马拉说。声音一如往常的平静,连一丝起码的涟漪

也没有,但李白却感觉到了底下汹涌的暗流。李白把手机放回裤兜,开始想象手机另一端的场景:客厅里还亮着昨晚的灯,曙光被窗帘严严实实地阻隔于外面,马拉高大的身体深陷于沙发——看上去一点都不高大。他的老婆就坐在对面,穿着睡衣。没人吭声,空气凝重得能绞出水来。

在办公大楼的电梯里,李白碰见了一位女同事。她看了看李白的眼睛,很关切地问了一句:“昨夜没睡好?”李白去洗手间照了照,眼白里果然有不少的血丝。我睡得不好吗?昨晚我可能是睡得最好的一个。李白想。这样想时,他去开水间打来开水,倒掉烟缸里的烟蒂,擦干净办公桌和茶几,然后坐下来打开了电脑。新的一天开始了,看上去跟昨天没有两样,但确确实实是新的一天。

文书送来了文件夹。又是厚厚一叠,即使从头至尾看一遍,也得花去李白整整一个上午的时间。刚参加工作时,李白看得很仔细,字斟句酌,一个标点都不漏。后来,李白开始一行一行地看,再后来,就发展到一目十行。李白在这个岗位上已经整整干了十年。现在,李白一般只看标题。一上午的活半个小时完成,这就是效率。事实证明这样做是对的,单位的工作从没因此出过什么纰漏。

马拉还陷在沙发中吗?他老婆只穿了睡衣冷不冷啊?他们一定忘记开空调了。该发个短信提醒他一下吗?当然不行。作为朋友,李白自然希望马拉夫妻和睦家庭幸福。有次跟老婆聊天时,李白曾经断言,四家子中马拉那家子是最牢固的。都说七年之痒,已经过了那个坎,要出事早就出了。可是作为男人,说实话,李白骨子里是挺希望马拉干成点什么坏事的。我们都干不成,那么就让马拉去干吧。像马拉这样有才华的人这辈子不留下一点什么风流韵事,简直天理不容。另外,马拉要么别干,要干就得跟赵四小姐那个档次的人干,否则我们也跟着掉价。

当然,具体到昨晚,这么个时间段,孤男寡女,不干坏事能干什么好事?

李白就想到了另外两位目击证人:黄皮和毕大师。先打黄皮,关机。再打毕大师,居然也关机。李白很扫兴。于是又开始在电脑前发怔。

真的是他吗？是的，是帕瓦罗蒂。他的全球告别巡演之中国行明明只安排了上海和北京两站，但在无数个演出公司一层接一层的不可告人的交易的操纵下，他的助手、经纪人兼保镖，长得富有明星气质的特里·罗伯森居然真的把他连哄带骗地弄到了这个在中国版图上找不到地儿的小城市。谁都没想到帕瓦罗蒂会有这么胖这么馋这么懒。在他下榻的贝斯特大酒店，为了让他能顺利通过，酒店的工人不得不把通向总统套房的门凿宽了三尺。应他的要求，酒店还专门在他的房间里配备了一套五星级饭店专用的肉类切片机。帕瓦罗蒂对经理解释说，他每次出门都带着意大利家乡小镇特选的肉，有了这家伙他就能随时为自己准备一顿美餐。演出当晚，主办方专门为他在人民大剧院的后台安装了一部国内最先进的液压升降机，这样他就可以直接从豪华汽车到达舞台，他甚至还提出从后台到前台的步行距离最多不能超过二十步。老帕的确是老了，由于年龄和体重的原因，舞台上的帕瓦罗蒂明显有些力不从心，他自始至终都坐在钢琴后面没站起来，每唱完一首就得停下来，歇歇气，喝上两口农夫山泉。据专业人士说，开场的那几首，老帕偷懒了。还有人说，他在《今夜无人入睡》最后的高音C上降了半个音。但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在场的所有人（包括李白）终于亲眼目睹了老帕的风采，当“高音C之王”的最后一个高音在天际消失后，李白相信，所谓的天籁已在这个世界上绝迹。而更为重要的是，作为少数几个幸运儿之一，他见证了珍稀动物的灭绝。

演出结束了，老帕乘着他的豪华轿车走了，带走了这个城市所有的鲜花和掌声。他们被孤独地掷在人民大剧院门口涌动的人海里。一般情况，“他们”指的是四个人：李白，马拉，黄皮，毕大师。四个男人就好像是马拉那辆又破又脏的“7086”的四个轮子。但这次，很显然，“他们”得指五个人，四加一，另外那人是赵四小姐。“赵小姐姓赵，是赵钱孙李的那个赵。”反正张楚就是这么唱的。“7086”就停在剧院不远处的狗不理包子店门口。他们都不想回家，那个“高音C”把他们弄得很沮丧，跟它比起来，李白的后现代诗是狗屎，马拉的先锋小说

是狗屎，黄皮的“驴行天下”论坛总盟主是狗屎，毕大师的“江南根雕毕”是狗屎，赵姑娘的“草桥县第一女高音”应该也是狗屎。还有那个今晚要回的窝，明天要亲密接触的生活，都是他娘的狗屎。今夜无人入眠——今夜当然不应该这样草草收场。有人提议去府山的星子峰亭喝茶，但马上被否决了——这种天气上山，喝西北风还差不多。最后决定去“根据地”酒吧喝酒。李白、黄皮和毕大师都没车，他们习惯坐马拉的“7086”。赵四小姐本来开了一辆车来，他们让她挤挤得了，她也就上了马拉的副驾驶座。

“根据地”门口有个白胡子的外国老头在迎接，大家感到很意外。赵四小姐说，你们知道吗？今晚是平安夜。是吗？！老帕可真会选时间。“欢迎光临，圣诞快乐！”“圣诞快乐，欢迎光临！”柜台里外的服务生都戴上了尖尖的圣诞帽。快乐就像禽流感，身处这暖洋洋的童话王国，哪怕白痴，哪怕外星人也会被感染。四个男人一块鬼混了这么多年，还从没在一起过过平安夜呢。加上还有一个女人。加上这个女人又漂亮。加上她的漂亮又是建立在高雅艺术的基础上。

啤酒上来了，烟点着了，开聊了，于是他们就跟着傻乎乎地快乐起来。赵四小姐开始不肯喝酒，但终于还是喝了。赵四小姐开始不肯抽烟，但最后还是抽了。其实她能把满杯啤酒干得不留泡沫。其实她的烟圈吐得比毕大师都漂亮。这个城市太小了，小得连隐私也像厕所一样是公共的。其实他们对她都有足够的了解，之所以一次次在大街上擦肩而过，缺少的仅仅是一个认识的机会。这个机会就像干啤酒前必需的那个启瓶器。酒精和尼古丁能让软掉的鸡巴变硬，也能让僵硬的舌头变得无比柔软。那个“高音 C”早已被那辆狗日的豪华轿车接走。泡沫在暗暗地扛着他们，男人们一个个又重新变得牛逼哄哄。

啤酒在一打一打地上来，烟缸在一次次地撤换，客人在一批批地离去。又破又脏的“7086”载着“他们”在高速公路上飞驰。李白，黄皮，毕大师都是其中的一个轮子。加速。加速。他们只有一个念头。

坐在办公室的电脑前，李白的身体又回到了乱糟糟的酒吧。自己说过什么

话,他已经一句都记不起来了。他只记得自己、黄皮、毕大师,一直在说话,高潮迭起,妙趣横生,声音夹杂在背景音乐中,像钓鱼线上的浮子一样浮浮沉沉。但问题是,他们把另一个轮子给忽略了。马拉根本就没说过什么话。他几次拿手机看时间,后来干脆把手机掷到桌上:“操!没电了。”十一点多的时候,他像是找到了一个难得的空隙:“怎么样?喝光手上的酒……”但他的话刚出口,就被黄皮拦腰截断了:“早着呢!今夜无人入眠!”长夜漫漫,长得仿佛没有彼岸。我们都像黄皮一样讨厌那个该死的被窝。于是继续喝酒、抽烟、巧舌如簧。这之后还有过一次机会——音乐停下来,钟声敲了十二下,服务生上来说圣诞快乐,并送上了礼物。但毕大师没给第四个轮子机会,他又抢着拾起了被打断的话题。最后,如果赵四小姐不先站起来,这辆又破又脏的“7086”不知道会奔驰到什么时候。

漫长的聚会终于结束,马拉提前把车靠到了人行道边,于是商量谁先谁后。毕大师像是有点心事,他说,你们开路吧,我走回家。他的家就在“根据地”对面不远。于是剩下几个人上了车,赵四小姐还是坐了副驾驶座。李白照例是第一站。按路线第二个应该是赵四小姐,因为她的车还在剧院门口。黄皮是最后一个。车子启动后,赵四小姐说,这么晚了,你们谁总得送我一下吧?自然,这话除了毕大师,他们都听见了。赵四小姐在城郊的一所中学教音乐,好像在跟家里那位闹离婚(也有人说早已经离了),反正就一个人搬出来住在学校的宿舍里。

后来李白就下了车,他只知道,那个时候“7086”里还有马拉、黄皮和赵四小姐三个人。

二、毕大师

毕大师横穿过马路回家。从空调间出来,闷头闷脑一阵冷风,胃里的酒就

泛了上来。喝了多少百威？不知道。在看演出之前，他还赶了场婚宴，攒了半斤高度烧的底。酒从胃里泛上来，他压了几次，到底还是压不住，于是撑在路边的墙上开始呕吐。吐的时候，毕大师想，胃真是了不起，居然可以装这么多的东西。吃啊喝啊的时候，人们并不记得有个胃，但现在当胃开始反抗时，人们终于想起了它。胃就像女人。

毕大师继续沿着人行道走，大街上很安静，半天才有一辆小车甲虫样地驶过。人行道踩上去轻飘飘的，像铺了一块块带条纹的橡皮。再转个弯，家就到了。但毕大师回不去，他已经有半年多没回家了。自从有了那个女人之后，不，应该是自从老婆知道他有了那个女人之后，他就再没回过家。那个女人欢迎他上床，但是却不允许他过夜。女人在床上很撩人，但床上是床上。干完活后，不管多迟，女人都会撵他出门。“你把婚离掉再说吧。”女人说。现在她好像只会说一句话了。以前可不是。以前她的话很多。女人在绣衣坊开了家时装店。毕大师在她门口等人，没事就转悠进了店里。“你长得像一个人。”女人说，嘴里嗑着瓜子。“像谁？”毕大师不看衣服了，开始看她的脸。“说了也白说，反正你又不是他。”声音跟瓜子一样脆，跟人说话并没有影响她嗑瓜子的速度，瓜子从嘴里进进出出，她的牙齿忽隐忽现的，很白。“你认识他？”毕大师问。“不认识，电视上见过。”女人说话有一搭没一搭的，也没拿正眼瞧人。后来，毕大师的手机响了，他等的人正在橱窗外交给他打电话。毕大师从架子上挑出件衣服，付清钱，就扭头出了门。女人从里面追出来：“嘿，你的衣服。”毕大师朝她笑笑，掷了一句话：“那个人送给你的。”后来他们就上了床。她知道他是有妇之夫，这在上床前似乎不是个原则问题，但现在忽然了。

毕大师吃不准该不该去找她，就去摸兜里的手机。他想看看时间。但手机不见了。

丢哪了？脑子里雾腾腾的。在酒吧聊天时好像接过一个电话，记不清是谁的，但手机八成在酒吧。毕大师离开那摊巨大的呕吐物，开始往回走。吐完后，

脑子清醒多了。这半年多来,毕大师几乎碰不得酒杯,一碰就醉。醉了之后就落东西。挎包啊钥匙啊手机啊外套啊,什么都落。就差头上那脑袋了。当然,还有脑袋上的那顶帽子。全城的人都认识毕大师那顶帽子。帽子在脑袋就在。艺术家嘛,别人都这么说。只有毕大师自己知道,这事其实跟艺术不沾边。他戴帽子只是为了遮盖脑瓜上的头发。头发每天都在掉,已经稀拉得不成样子。每次面对镜子,毕大师就会恐慌。他觉得自己正在一天天地老去。这跟年龄无关,但跟创造力有关。“我年华虚度,空有一身的疲惫。”这句话李白经常在念叨,好像是他崇拜的哪位诗人的诗句。李白当然只是无病呻吟,但毕大师觉得用在自己身上却是那么的贴切。曾经(像李白一样年轻时),毕大师对自己的才华是那么的骄傲和自信。但是现在,他的骄傲和自信躲在帽子底下,已经所剩无几,并且每天还在流失。他已经再也离不开那顶帽子了。那顶帽子是什么,是他曾经视为狗屎的所谓的荣誉:全国美协会员、省民间文艺家理事、国家一级画师、民间工艺大师等等。

在坐过的椅子上,毕大师找到了手机。有两条新短信。一条是在外地寄宿制学校读高中的儿子发来的:“老爸,圣诞快乐!”另一条是女人发来的:“别过来了,我睡了。”看得出来,儿子很高兴。这么晚了,他还外面跟女同学鬼混吗?也看得出来,女人不高兴。生活中充满了矛盾。女人跟儿子就是一对矛盾。儿子暑假回来摔断了腿,他必须去医院看护。但他之前已答应女人,当夜陪她去省城进货。他狠狠心掷下儿子去了省城。女人要求他离婚,想想儿子,到底还是下不了手,于是只好有上顿没下顿地拖。

女人跟帕瓦罗蒂也是一对矛盾。女人想跟他过平安夜,虽然没说,但他知道。他当然不想让女人不高兴,但是他更不想错过老帕。平安夜明年还有,但老帕就要告别艺术舞台了,就算不告别就算他再唱一百年一千年,他也决不会第二次来这个狗屎样的小城。说实话,在认识马拉之前,毕大师根本就不知道帕瓦罗蒂。当然更不知道什么歌剧、咏叹调、连续九个高音C和《今夜无人入